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闽福发 A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CHOLARS GROUP CO., LTD.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一五年七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王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边勇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朝龙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9
第九节 财务报告	40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国力民生	指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金美	指	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军通	指	重庆军通机电有限公司
福发电	指	福州福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福发技术	指	福州福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凯威斯	指	福建凯威斯发电机有限公司
欧地安	指	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南京长峰	指	南京长峰航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航天科工集团	指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防御院	指	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
航天资产	指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晨光创投	指	南京晨光高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基布兹	指	南京基布兹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康曼迪	指	南京康曼迪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南京高新	指	南京高新技术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高鼎投资	指	江苏高鼎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闽福发 A	股票代码	00054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HINASCHOLARS GROUP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勇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小兰	许多
联系地址	福州市五一南路 17 号工行五一支行 13 层	福州市五一南路 17 号工行五一支行 13 层
电话	0591-83283128	0591-83283128
传真	0591-83296358	0591-83296358
电子信箱	fufa@szxjrt.com	fufa@szxjrt.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2,307,801.29	282,248,686.97	1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5,120,040.83	76,438,347.56	10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774,710.89	1,145,558.12	-2,52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106,543.00	84,618,133.14	10.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9	7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9	7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6%	4.88%	1.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99,277,056.88	3,482,695,308.45	2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78,956,331.75	2,278,177,189.03	4.42%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948,585,586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9,613,909.77	主要为本期转让燕京华侨大学取得的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8,047.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128,006.2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8,327,970.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7,101.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978,730.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50.01	
合计	182,894,751.7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5 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公司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目标，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结合外部大环境，积极应对困难与挑战，把握市场机遇。公司立足于现有的业务架构，积极整合公司资源，优化产业结构，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强化科研创新，充分发挥自身在品牌和技术创新等方面的已有优势，在积极巩固军品业务的同时大力拓展民品市场，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此外，为实现主营业务的长远发展，延伸产业链及扩大板块业务规模，公司持续实施并购战略，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聚焦发展军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强化主营业务，加大市场开拓力度，较好完成了上半年各项任务指标，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230.78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0.65%；营业利润 20,980.8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27.5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5,512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02.93%。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12,307,801.29	282,248,686.97	10.65%	
营业成本	197,720,643.36	201,182,720.88	-1.72%	
销售费用	21,685,186.98	8,073,902.95	168.58%	本年新增并表单位及销售增加而增加的费用
管理费用	103,922,109.66	61,881,052.76	67.94%	本年新增并表单位及因公司重组而增加的费用
财务费用	7,798,179.24	6,432,558.73	21.23%	
所得税费用	51,422,138.79	7,548,097.18	581.26%	本期利润增加相应应缴所得税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06,543.00	84,618,133.14	10.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340,554.92	200,753,360.81	178.12%	公司出售金融资产、理财产品到期及收到首经贸大学购置款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908,966.40	-45,513,471.96	1,042.38%	收到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0,356,064.32	239,858,168.26	350.41%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至2015年6月30日，我司已累计收到的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汇来的燕京华侨大学购置补偿款已超过协议价50%以上，

依据会计制度，我司将因此取得的收益13210万元（税前）计入当期损益，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因此较上年同期有了大幅度增长。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年度工作计划，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公司立足于现有的业务架构，在积极巩固军品业务的同时大力拓展民品市场，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同时，公司持续实施并购战略，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向航天军工领域进行深入拓展。公司向南京长峰全体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南京长峰的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目前该事项交易标的资产南京长峰航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于2015年6月18日完成，公司尚需完成本次重组涉及的新股登记与上市等后续工作。本次重组后，公司将依托本身的竞争优势，加深对航天军工客户的需求理解，并借助航天技术的积累，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能力，巩固核心业务，拓宽业务领域，扩大竞争优势。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通信行业	246,490,564.86	152,319,252.46	38.20%	6.13%	-7.90%	9.41%
轨道交通	2,238,079.98	1,838,261.03	17.86%	-80.08%	-78.07%	-7.51%
发电机组	11,542,089.03	9,223,820.09	20.09%	-27.54%	-34.38%	8.32%
电磁安防	45,289,414.25	29,309,899.99	35.28%	207.12%	280.42%	-12.47%
其他	4,091,536.13	3,374,237.34	17.53%	13.56%	29.73%	-10.28%
合计	309,651,684.25	196,065,470.91	36.68%	11.47%	-1.04%	8.01%
分产品						
综合交换类通信产品	38,044,917.85	26,446,920.54	30.49%	29.43%	59.83%	-13.22%
网络、传输等通信产品	208,445,647.01	125,872,331.92	39.61%	2.75%	-15.43%	12.98%
轨道交通产品	2,238,079.98	1,838,261.03	17.86%	-80.08%	-78.07%	-7.51%
发电机组类产品	11,542,089.03	9,223,820.09	20.09%	-27.54%	-34.38%	8.32%
电磁安防类产品	45,289,414.25	29,309,899.99	35.28%	207.12%	280.42%	-12.47%
电磁安防工程						
其他	4,091,536.13	3,374,237.34	17.53%	13.56%	29.73%	-10.28%
合计	309,651,684.25	196,065,470.91	36.68%	11.47%	-1.04%	8.01%
分地区						
华北地区	37,299,946.92	22,714,666.27	39.10%	-28.48%	-29.39%	0.79%
华南地区	7,847,192.75	6,056,903.82	22.81%	6,458.01%	6,336.49%	1.46%

西南地区	9,466,191.62	7,480,071.20	20.98%	-29.86%	-25.04%	-5.08%
华东地区	104,998,803.68	68,482,976.39	34.78%	-11.42%	-19.62%	6.65%
华中地区	141,259,765.46	85,809,741.13	39.25%	68.91%	34.86%	15.34%
西北地区	3,998,729.04	2,020,520.92	49.47%	128.78%	88.13%	10.92%
东北地区	3,602,947.04	2,424,754.05	32.70%	-21.28%	-19.09%	-1.82%
其他地区	1,178,107.74	1,075,837.13	8.68%	-33.54%	-13.19%	-21.41%
国外				-100.00%	-100.00%	
合计	309,651,684.25	196,065,470.91	36.68%	11.47%	-1.04%	8.01%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1、特殊行业资质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之一为战术通讯系统类军工产品，与民品市场相比，本类市场竞争对手少，准入资质要求严格，实行特许经营，该市场具有严格的准入限制，只有获得军品采购资格并被列入《装备承制名录》的生产厂家才能参与该市场竞争。子公司重庆金美均拥有《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保密资格单位证书》、《军工电子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军工产品质量体系认证证书》等。

子公司欧地安所从事雷电防护和特殊行业电磁防护，均需要取得特定行业的资质证书或认证。欧地安已取得了国家气象局颁发的《防雷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单位证书》和《防雷工程专业施工甲级资质单位证书》，具备承接各类型场所和设施的防雷工程的设计施工能力。欧地安已获得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颁发的《安防工程企业一级资质证书》，具备从事各类安全技术防范工程的设计施工能力。欧地安还取得了国防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委员会颁发的《二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具备了承担涉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任务的保密资格。另外，欧地安电磁安防产品还具备《国防通信网络设备器材进网许可证》、《军用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电磁泄漏发射防护产品检测证书》、美国UL认证、欧盟CE认证、欧盟RoHS认证，为欧地安在高端行业客户领域开拓乃至进军国际市场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市场及技术研发优势

针对国内特殊行业领域空白、用户需求多样化的特点，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拥有多项领域的前沿创新技术及较多业内资深技术人员，针对行业难点、客户潜在需求开展前瞻性研发，充分发挥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品牌优势，使公司在技术与产品始终处于行业内的领先地位，争取更多的市场份额。

子公司重庆金美曾荣获了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国家级新产品奖”、“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等荣誉，被授予重庆市“国家信息产业基地龙头企业”、“创新型十强高新技术企业”和“文明单位”等称号。重庆金美建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是重庆市级“企业技术中心”，通过了软件成熟度模型集成CMMI3认证，具备强大的科研开发能力，技术研究和系统集成在同行业中位居前列。“九五”以来，其先后承担了地域网三期工程、某通信系统集成、某专用互联网等多项通信工程的系统总体工作以及某新专用互联网核心设备的研制，形成了系统总体、综合交换、接入网络和无线传输等八大技术门类。

子公司欧地安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以“全向多波束天线雷电电磁脉冲防护系统中雷达探测金属隐形技术”、“良欧高导电活性离子接地单元”、“雷电与高能电磁脉冲武器攻击的集成防护技术”、“专用常温熔射技术”等为代表的核心技术，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49项，其中大部分技术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在将新技术应用于新产品及挖掘客户潜在需求方面，欧地安领先于竞争对手。欧地安基于“高能电磁脉冲入口端防护技术”开发的高能电磁脉冲入口端防护装置系列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均达到国军标及美军标相关标准，突破性地解决了高能电磁脉冲的线路防护问题，打破了军事强国的技术封锁，填补了国内空白。此外，欧地安具备提供国内领先的电磁安防一体化解决方案的能力优势，能够深入地分析客户的应用需求，在产品、工程设计方面可兼顾产品个性化定制及工程施工安全的需求，为目标客户提供定制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欧地安拥有完整的产品体系以及完备的工程施工资质，产品和工程的可靠性、稳定性均达到军工航天、能源化工、风力发电、轨道交通、教育等重要国防民生领域的严格安全要求，以“高标准的设计方案提供能力”作为核心竞争力，定位高端行业客户市场。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5,693,900.00	613,808,083.10	-74.63%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波暗室、电磁与屏蔽防护技术及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技术服务及系统集成；承接电磁兼容工程、电子机房工程、电子设备安装工程等	100.00%
南京波平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电波暗室、电磁与屏蔽防护技术及产品、微波吸收材料、隐身伪装材料、微波设备、测试设备、器械装备及配套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销售及工程安装；电子元件器、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设计、生产、销售；电子电器产品安全及电磁兼容性能检测。	26.53%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广发证券	证券公司	3,250,554.64	9,000,000	0.15%	7,700,000	0.10%	174,405,000.00	35,639,656.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
合计		3,250,554.64	9,000,000	--	7,700,000	--	174,405,000.00	35,639,656.57	--	--

(3)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300483	沃施股份	5,695.00			500	0.00%	8,200.00	2,505.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合计			5,695.00	0	--	500	--	8,200.00	2,505.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5年2月13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	---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将公司持有的2014年度通过非公开发行购入的“福日电子”4,666,945股全部出售，取得投资收益30,719,983.45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信银行福州闽都支行	无	否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700	2014年11月28日	2015年02月28日	事先合同约定	1,700		18.65	18.65
中信银行福州闽都支行	无	否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00	2014年07月01日	2015年03月31日	事先合同约定	1,600		59.4	59.4
中信银行福州闽都支行	无	否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0	2015年03月06日	2015年06月05日	事先合同约定	1,500		16.45	16.4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无	否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4年08月07日	2015年02月09日	事先合同约定	10,000		219.12	219.12
建设银行福州城东支行	无	否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0	2014年12月24日	2015年04月01日	事先合同约定	10,000		134.67	134.67
建设银行福州城东支行	无	否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	2015年02月03日	2015年05月27日	事先合同约定	8,000		116.78	116.7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无	否	结构性存款	10,200	2015年02月16日	2015年08月17日	结构性存款			209.1	
合计				43,000	--	--	--	32,800	0	774.17	565.07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 年 04 月 18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72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0.3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58.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41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3.6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74 号文《关于核准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4,367,81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7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59,999,999.2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2,78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7,219,999.20 元。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增发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5,658.3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4,100.63 万元，其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316.90 万元，理财收益 721.67 万元，扣除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1.64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利息、理财等收益实际结余为 4,390.60 万元。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入使用金额共计

512.78 万元；汽车电子项目置换退回 2133.14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汽车电子系统项目	否	31,956	31,956	-2,133.14	0	0.00%	暂停		不适用	是
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变更前)	是	6,018	1,734.71		1,734.71				不适用	是
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变更后)	否	8,542	11,547.29				2015年2月12日起暂停		不适用	是
无刷同步发电机项目	否	5,000	5,000	416.73	2,061.02	41.22%			不适用	否
配套用地和厂房建设项目	否	4,872(含利息收入388万元)	4,872(含利息收入388万元)	96.05	1,862.57	38.23%	2015年2月12日起暂停		不适用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388(含利息收入388万元)	55,110(含利息收入388万元)	-1,620.36	5,658.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56,388(含利息收入388万元)	55,110(含利息收入388万元)	-1,620.36	5,658.3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经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0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201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事宜。鉴于本次募集资金募集到位时间比公司之前预计时间晚等原因,目前“汽车电子系统项目”和“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两个项目均未如期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汽车电子系统项目”主要是瞄准国内新能源汽车和轿车市场,打造汽车电子技术和产品的专业化科研、生产能力。但由于近年来我国汽车产业整体增长放缓,国家对新能源汽车补贴和应用的相关政策不确定、传统能源的危机缓解(如开发页岩气)以及新能源汽车市场销售遇冷等因素,使得新能源汽车(混合动力车和纯电动车)整体发展滞后于公司预期。未来新能源汽车的市场化仍									

	<p>面临各种挑战，如汽车充电设施、消费者接受度、环保措施等。鉴于上述原因，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时进行了战略调整，为降低募投资金的风险，决定暂停“汽车电子系统项目”，将视今后市场变化情况决定是否再启动该项目。公司为整合资源，优化产业结构，提升项目的经营管理水平，决定对“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其完工和达产时间也相应推后。</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经公司 2014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变更“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实施地点。该项目实施初期（2010 年末）实施地点为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马尾区）快安延伸区 21 号地块及福州连江县东湖山岗工业园区 64 亩地。目前，鉴于连江县东湖山岗工业园区发展日益成熟，基础配套完善，为提升生产管理效率，项目实施地点现由两个调整为一个，即实施地点变更为福州连江县东湖山岗工业园区 64 亩地，取消原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快安延伸区 21 号地块。</p> <p>经公司 2014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将“汽车电子系统项目”实施地点从原福州市长乐市湖南镇鹏程路 18 号金山空港工业集中区 22、23 号厂房变更为福州连江县东湖上岗工业园区。公司将“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实施地由原来的福州连江县东湖上岗工业园区 64 亩地缩减为 44 亩地，剩余 20 亩地为“汽车电子系统项目”用地。</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福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其增资 8,542 万元的形式运作；“无刷同步发电机项目”投资额为 5,000 万元，以募集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凯威斯发电机有限公司的形式运行；本公司仍负责“配套用地和厂房建设项目”投资额为 4,872 万元，为上述项目建设配套的厂房、车间等地上建筑物。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福州连江县东湖上岗工业园区 64 亩地，取消原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快安延伸区 21 号地块，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将原为取得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快安延伸区 21 号地块的使用权及附属地上建筑物而购买其股权相关支出及厂区改造支出 3,005.29 万元退还至福州福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的“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募集资金专户。</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共计 6,768.39 万元。其中汽车电子系统项目已先期投入 3,133.14 万元，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已先期投入 3,635.25 万元。2011 年 6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议案》，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共计 6,768.39 万元。该事项已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核查意见。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资金已全部置换，其中置换 2010 年支付的福州金山工业区开发公司厂房预付款 1,000 万元，因公司延缓“汽车电子系统项目”募投项目，2011 年 11 月退回该款项，已回到募集资金专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因变更了汽车电子系统项目实施地点，公司于 2015 年使用自有资金将原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2,133.14 万元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问题或其他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变更后)	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变更前)	8,542				2015年2月12日起暂停		不适用	是
无刷同步发电机项目	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变更前)	5,000	416.73	2,061.02	41.22%			不适用	否
配套用地和厂房建设项目	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变更前)	4,872 (含利息收入388万元)	96.05	1,766.52	38.23%	2015年2月12日起暂停		不适用	是
合计	--	18,414 (含利息收入388万元)	512.78	3,827.54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为整合公司资源，优化产业结构，提升项目的经营管理水平，同时为实现主营业务的长远发展，继续做大发电机组相关业务，延伸产业链、扩大板块业务规模，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截至 201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								

	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4,740 万元，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 18,414 万元(含利息收入 388 万元)。公司对剩余 18,414 万元的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变更后的项目如下：(1)“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变更后)”投资额为 8,542 万元，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福发电设备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 8,542 万元的形式继续运作。(2)“无刷同步发电机项目”投资额为 5,000 万元，以募集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凯威斯发电机有限公司的形式运行。(3)“配套用地和厂房建设项目”投资额为 4,872 万元(含利息收入 388 万元)。鉴于上述两个项目的实施地福州连江县东湖山岗工业园区的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所有，因此本公司将负责为上述两个项目在该地块上建设配套的厂房、车间等地上建筑物，该配套建设所需后续投资资金为 4,872 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经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0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201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事宜。本次募集资金募集到位时间比公司之前预计时间晚，且公司对“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因此其完工和达产时间相应推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5 年 2 月 1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暂停以募集资金投资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以及配套用地和厂房建设项目的议案》。为聚焦发展公司军工主营业务，公司决定调整部分现有业务和投资布局，为公司实施收购军工资产或投资核心军工产业计划集中资金。公司董事会同意暂停以 201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新一代低噪音柴油发电机组项目以及配套用地和厂房建设项目。同时，以募集资金投资汽车电子系统项目也继续暂停(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13 年 4 月 19 日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将在合适的投资项目确定后，及时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4 年度)	2015 年 03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通信制造	通信设备、无线接入设备等开发、制造	100000000	861,096,177.88	442,569,011.04	252,579,897.50	36,222,164.52	30,382,779.38
北京欧地安	子公司	加工	安防产品	50000000	493,211,210.77	286,226,004.43	45,289,414.25	-12,418,720.20	-11,997,182.09

科技有限公 司	司	制造							
------------	---	----	--	--	--	--	--	--	--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对 2015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 年 1—6 月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公众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相关资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发布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治理相关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建立了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和运行机制，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经营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经营监督机构。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就各自的职责对股东大会负责。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4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公司经营层由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定。

公司已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汪洪, 李自强, 新疆金广源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		无	65.73	0.42%	否	无		
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京晨光高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基布兹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南京康曼迪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南京高新技术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高鼎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南京长峰航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2,152.69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交易标的资产南京长峰航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已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完成, 公司尚需完成本次重组涉及的新股登记与上市等后续工作。	详见公司 2015 年 5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0	0	是	无	2015 年 5 月 28 日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2、出售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日	元)	润 (万元)		的比例		易	交易情形)	部过户	部转移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原燕京大学的全部资产权益	2014年6月18日	32,000	9,908.09	本次资产出售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提高公司资产利用率,突出公司主业,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预计本次资产权益出售将给公司增加人民币 1.4 亿元左右的收益(暂未扣除需本公司承担的人员安置费用)。	0.00%	本次交易定价是根据交易双方多年来各自向燕京华侨大学投资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退出办学的合理投资补偿,并结合考虑本次资产评估结果中归属于本公司资产权益部分后,双方共同协商确定的。	否	无	是	否	2014年06月19日	公告编号: 2014-047; 公告名称: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 40.10% 股权	一年以内	26,337.11	0	为配合公司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计划的实施,聚焦于发展军工主营业务,公司决定剥离与军工主营无关的资产。公司本次转让上述资产符合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的要求,便于突出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该资产转让所得净收益将计入 2015 年的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收入,不会对公司 2014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0.00%	本次交易各项资产的定价依据以天健兴业出具的《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非主业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4)第 1110 号】所列各项资产的最终评估值为准。	是	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否	2014年12月03日	公告编号: 2014-094; 公告名称: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	南京蔚蓝股权投资企	2015年1月	199.88	0	为配合公司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计划的实施,聚焦于发展军工主营业务,公	0.00%	本次交易各项资产的定价依据以天健兴业出具的	是	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是	2014年12月03日	公告编号: 2014-094; 公告名称:

资有限 公司	业(有限 合伙) 14.04% 财产份 额	16 日			司决定剥离与军工主营无关的资 产。公司本次转让上述资产符合公 司总体发展战略的要求,便于突出 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的长远发 展目标。该资产转让所得净收益将 计入 2015 年的投资收益及营业外 收入,不会对公司 2014 年财务状况 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神州学人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拟 转让非主业资产 项目资产评估报 告》【天兴评报字 (2014)第 1110 号】所列各项资 产的最终评估值 为准。				日	《神州学 人集团股 份有限公 司出售资 产暨关联 交易公 告》;披露 网站:巨潮 资讯网。	
新疆国 力民生 股权投资 有限公 司	福州福 发技术 服务有 限公司 100%股 权	201 5年 3月 3日	1.02	0	为配合公司与中 国航天科工集 团公司本次重 大资产重组计 划的实施,聚 焦于发展军工 主营业务,公 司决定剥离与 军工主营无关 的资产。公司 本次转让上述 资产符合公司 总体发展战略 的要求,便于 突出公司主营 业务,符合公 司的长远发展 目标。该资产 转让所得净收 益将计入 2015 年的投资收益 及营业外收入 ,不会对公司 2014 年财务 状况和经营成 果产生较大影 响。	0.00%	本次交易各项 资产的定价依 据以天健兴业 出具的《神州 学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拟转 让非主业资产 项目资产评估 报告》【天兴 评报字(2014) 第 1110 号】 所列各项资产 的最终评估值 为准。	是	公司第一大 股东	是	是	2014 年 12 月 03 日	公告编号: 2014-094; 公告名称: 《神州学 人集团股 份有限公 司出售资 产暨关联 交易公 告》;披露 网站:巨潮 资讯网。
新疆国 力民生 股权投资 有限公 司	北京太 极大厦 使用权	201 5年 5月 31 日	2,720. 19	753.37	为配合公司与中 国航天科工集 团公司本次重 大资产重组计 划的实施,聚 焦于发展军工 主营业务,公 司决定剥离与 军工主营无关 的资产。公司 本次转让上述 资产符合公司 总体发展战略 的要求,便于 突出公司主营 业务,符合公 司的长远发展 目标。该资产 转让所得净收 益将计入 2015 年的投资收益 及营业外	0.00%	本次交易各项 资产的定价依 据以天健兴业 出具的《神州 学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拟转 让非主业资产 项目资产评估 报告》【天兴 评报字(2014) 第 1110	是	公司第一大 股东	是	是	2014 年 12 月 03 日	公告编号: 2014-094; 公告名称: 《神州学 人集团股 份有限公 司出售资 产暨关联 交易公

					收入,不会对公司 2014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号】所列各项资产的最终评估值为准。						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福州市长乐金山空港工业集中区 22 号、23 号厂房	一年以内	2,485.69	0	为配合公司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计划的实施,聚焦于发展军工主营业务,公司决定剥离与军工主营无关的资产。公司本次转让上述资产符合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的要求,便于突出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该资产转让所得净收益将计入 2015 年的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收入,不会对公司 2014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	0.00%	本次交易各项资产的定价依据以天健兴业出具的《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非主业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4)第 1110 号】所列各项资产的最终评估值为准。	是	公司第一大	否	否	2014 年 12 月 03 日	公告编号:2014-094;公告名称:《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购买债券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2012年出资8,000万元，购买本公司发行的“12福发债”，2014年债券利息收入5,600,000.00元，2015年1-6月债券利息收入2,800,000.00元。

(2) 出售资产

公司与第一大股东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转让协议出售本公司持有的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40.10%股权、南京蔚蓝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4.04%财产份额、广州西尔思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6.00%股权、福州福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福发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00%股权、四川新生命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股权、北京太极大厦使用权、福州市长乐金山空港工业集中区22号、23号厂房等资产。上述资产的转让价格系依据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14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的《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非主业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4）第1110号】资产评估结果确定，详见公司相关公告。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上述资产转让中的广州西尔思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6.00%股权、福发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00%股权、四川新生命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股权转让已完成，共收到股权转让款31,472,300.00元。2015年1-6月南京蔚蓝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4.04%财产份额、福州福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北京太极大厦使用权转让已完成，共收到转让款29,210,897.09元。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40.10%

股权、福州市长乐金山空港工业集中区22号、23号厂房正处于转让过程中，公司已收到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订金5,037,807元。

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012年10月22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	2014年12月0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十、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防御院、航天资产、晨光创投、基布兹、康曼迪、南京高新、高鼎投资	<p>一、防御院、航天资产、晨光创投、基布兹、康曼迪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南京高新、高鼎投资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上述单位所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p> <p>二、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神州学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上述单位持有的神州学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上述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上述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上述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2015 年 5 月 28 日	1、认购股份限售承诺：防御院、航天资产、晨光创投、基布兹、康曼迪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南京高新、高鼎投资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2、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3、2014 年 9 月 3 日至本次重组完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
	航天科工集团	<p>一、航天科工集团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所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p> <p>二、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神州学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上述单位持有的神州学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三、如本次交易因上述单位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上述单位不转让在神州学人拥有权益的股份。</p>	2015 年 5 月 28 日	1、认购股份限售承诺：航天科工集团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2、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3、2014 年 9 月 3 日至本次重组完成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
	控股股东国力民生、	<p>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p>	2015 年 5 月 28 日	2014 年 9 月 3 日至本次重组完成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

<p>实际控制人章高路</p>	<p>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履行承诺。</p>
<p>防御院、航天资产、晨光创投、基布兹、康曼迪、南京高新、高鼎投资</p>	<p>根据“中联评报字[2014]第 1006 号”《资产评估报告》，南京长峰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母公司单体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预测净利润分别为 10,053.24 万元、11,211.18 万元、13,077.29 万元、15,035.88 万元。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和《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南京长峰全体股东以及上市公司约定标的资产的未来盈利补偿全部由南京长峰全体股东承担。若南京长峰于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以下简称“补偿期限”）内实现的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含募集配套资金损益）累积数低于中联评报字[2014]第 1006 号《资产评估报告》同期累积预测净利润数，由南京长峰全体股东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补偿方式为“股份补偿+现金补偿”，上市公司以人民币 1.00 元总价向股份补偿方定向回购其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并依法予以注销。如股份回购事宜未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者未获得所需批准的，南京长峰全体股东在符合相关证券监管法规、规则和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将相当于应补偿股份总数的股份赠送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或者上市公司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的上市公司股本数量（扣除应补偿股份数量后）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p> <p>承担业绩承诺补偿责任股东（即防御院、航天资产、晨光创投、基布兹、康曼迪、南京高新、高鼎投资）每年需补偿的股份数量的具体计算公式为：当年补偿的股份数量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 ÷ 业绩承诺期间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 ×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总价 / 本次发行价格 - 已补偿股份数量 -（业绩承诺期已补偿的现金总额 / 本次发行价格）。</p> <p>如果在业绩承诺期间，承担业绩承诺补偿责任股东没有足够的上市公司股票用于补偿其在任一年度的承诺利润，则承担业绩承诺补偿责任股东应当使用相应的现金予以补足。具体计算公式为：当年应补偿现金数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 -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 ÷ 业绩承诺期间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 ×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总价 -（已补偿股份数量 × 本次发行价格） - 业绩承诺期已补偿的现金总额。</p> <p>防御院、航天资产、晨光创投、基布兹、康曼迪、南京高新、高鼎投资按照其各自所持南京长峰股权比例分别承担补偿义务。防御院、航天资产、晨光创投、基布兹、康曼迪、南京高新、高鼎投资各自承担的补偿最高限额为按照其各自所持南京长峰股权比例 ×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p> <p>在利润承诺期届满时，上市公司聘请经认可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对南京长峰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果南京长峰期末减值额 > 已补偿金额（包括已补偿股份金额和现 2015 年 5 月 28 日</p>	<p>2015 年 5 月 28 日</p>	<p>盈利补偿承诺为 2014 年至 2017 年</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p>

	<p>金金额)，则由南京长峰全体股东另行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应补偿金额=期末减值额-南京长峰全体股东依据重大资产重组利润补偿承诺已支付的全部补偿额（包括已补偿股份金额和现金金额）。具体补偿方式同上。</p> <p>防御院、航天资产、晨光创投、基布兹、康曼迪、南京高新、高鼎投资按照其各自所持南京长峰股权比例分别承担补偿义务。在任何情况下，防御院、航天资产、晨光创投、基布兹、康曼迪、南京高新、高鼎投资各自承担的因标的资产减值而发生的补偿与因实际净利润数不足承诺净利润数而发生的补偿合计不超过其各自所持南京长峰股权比例×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p>			
控股股东 国力民生	<p>本公司承诺在本次重组顺利完成，新股权登记完毕之前，不减持任何神州学人的股份。自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三十六个月期间内自行转让或上市交易的股份数不超过目前持有的神州学人股份数的 30%，如在三十六个月期间内需转让或上市交易的股份数超过目前持有的神州学人股份数的 30%，将预先征得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同意。</p>	2015 年 5 月 28 日	本次重组完成后 36 个月内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
上市公司 股东和董 事佟建勋	<p>本人持有的神州学人股份为限售股，解禁日为 2017 年 6 月 16 日。本人承诺如本次重组顺利完成，本人持有的神州学人股份在前述解禁日后的二十四个月里，每十二个月转让或上市交易的股份数不超过目前持有的神州学人股份数的 25%，二十四个月内合计不超过 40%。</p>	2015 年 5 月 28 日	2017 年 6 月 16 日至 2019 年 6 月 16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
上市公司 全体董事、 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 员	<p>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对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确认该等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2015 年 5 月 28 日	2014 年 9 月 3 日至本次重组完成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
航天科工 集团、防 御院、航 天资产、 晨光创 投	<p>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公司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附属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公司及其他附属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重组后上市公司章程、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相关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允、合理的商业准则进行。</p>	2015 年 5 月 28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
航天科工	<p>1、本单位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p>	2015 年 5	承诺方为公司关联	报告期内，

集团、防御院、航天资产、晨光创投、基布兹、康曼迪	<p>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业务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p> <p>2、如本单位违背承诺，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p> <p>3、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生效，并在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单位依照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期间内有效。</p>	月 28 日	方期间有效	承诺人均履行承诺。
上市公司	<p>未来航天科工集团将资产注入上市公司达到《重组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标准时，上市公司将按照《重组办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p>本次重组完成后，以后年度信息披露时将严格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在保护国家秘密的同时实现最大程度的信息披露。</p>	2015 年 5 月 28 日	航天科工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
佟建勋等 36 位欧地安股东	<p>一、关于盈利承诺及补偿：佟建勋等 36 位股东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承诺补偿协议》中承诺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地安”）2013 年、2014 年、2015 年、2016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800 万元、4,800 万元、6,000 万元、6,500 万元。如果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则交易对方将按照签署的《盈利承诺补偿协议》的规定进行补偿。</p> <p>二、关于认购股份限售期的承诺：本次交易对方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其因本次交易获得的本公司股份。</p> <p>三、关于欧地安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的承诺：佟建勋等 36 位股东承诺：（1）佟建勋等 36 位股东已经依法对欧地安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2）佟建勋等 36 位股东现合法持有欧地安 100% 的股份。该等股份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任何类似的安排；不存在质押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禁止转让、限制转让、其他任何权利限制的合同、承诺或安排；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份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3）佟建勋等 36 位股东保证此种状况持续至该股份登记至神州学人名下。</p> <p>四、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佟建勋等 36 名交易对方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公司作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对方，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公司将成为神州学人股份的股东。在本人/公司持有神州学人股份期间，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特声明和承诺如下：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神州学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公司与神州学人之间将尽可能减少和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神州学人</p>	2013 年 10 月 26 日	<p>1、盈利及补偿承诺期为 2013 年至 2016 年；2、认购股份限售期承诺为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3、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承诺期为 2013 年 10 月 26 日至股份完成过户止；4、关联交易承诺期为长期。</p>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

	<p>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神州学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佟建勋等 19 名管理层股东	<p>一、关于任职期限承诺及竞业禁止的承诺</p> <p>佟建勋等 19 名管理层股东承诺：（1）为保证欧地安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管理层股东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 年内应确保在欧地安持续任职，并尽力促使欧地安的关键员工在上述期间内保持稳定；如违反上述任职期限约定的，则该管理层股东因本次交易而获得的股份对价在其离职时尚未解禁的部分，在履行股份补偿义务（如有）并解禁后由神州学人以 1 元对价回购注销或按照股权登记日神州学人其他股东所持神州学人股份数占神州学人股份总数（扣除该管理层股东所持神州学人股份数）的比例赠与该管理层股东之外的神州学人其他股东。（2）管理层股东承诺在欧地安及其子公司任职期限内，未经神州学人同意，不得在神州学人及其子公司、欧地安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欧地安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得在其他与欧地安及其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任何企业或组织任职。管理层股东违反本项承诺的所得归欧地安所有。（3）管理层股东承诺自其从欧地安离职后 2 年内不得在神州学人及其子公司、欧地安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欧地安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任何企业或组织任职或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同欧地安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业务的公司任职；不以神州学人及其子公司及欧地安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名义为欧地安及其子公司现有客户提供相同或相似的产品或服务。管理层股东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欧地安所有。（4）存在以下情形的，不视为管理层股东违反任职期限承诺：管理层股东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被宣告失踪、死亡或被宣告死亡而当然与神州学人或欧地安终止劳动关系的；神州学人或欧地安及其子公司违反协议相关规定解聘管理层股东，或调整管理层股东的工作岗位导致管理层股东离职的。</p> <p>二、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9 名管理层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为避免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因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学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未来可能与神州学人之间产生同业竞争，维护神州学人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在神州学人及其子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两年内，出具如下承诺：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将不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神州学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神州学人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二、如果神州学人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而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已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承诺将该公司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业务进行转让，并同意神州学人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三、除对神州学人的投资以外，本人将不在中国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神州学人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p>	2013 年 10 月 26 日	<p>1、任职期限承诺期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 年内；2、竞业禁止承诺期为从欧地安离职后 2 年内；3、同业竞争承诺期为长期；4、关联交易承诺期为长期。</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p>

		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四、本人保证本人全资拥有或拥有 50% 以上股权的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并将促使相对控股的子公司亦遵守上述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力民生、本公司	<p>国力民生承诺：作为公司本次债券的担保人，为本次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承诺对本次债券本息的到期兑付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包括本次公司债券的全部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应支付的费用。</p> <p>本公司承诺：（1）公司承诺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出售持有的广发证券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投资所取得的先保障本次债券本息的偿付。（2）公司承诺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下属子公司当年现金分红优先保障本次债券本息同时，当本次债券出现预计不能偿付本息或未按时偿付本息的情况，公司承诺当年子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并且其相应所得的分红优先保障本次债券本息的偿付。（3）公司承诺债券存续期内，若公司分红，其来自于合营公司的分红部分优先保障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公司于获得分红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将 30% 的分红计提转入专项偿债账户；若偿债账户内资金大于需偿付的利息和本金时，可不再计提。（4）根据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①不向股东分配利润；②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③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④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p>	2012 年 10 月 17 日	2012 年 10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7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履行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本公司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2、公司在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应优先实行现金方式分配股利。3、若公司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累积水平较高，并且公司认为需要扩大股本规模时，可以在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红。4、在公司实现盈利且不存在未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未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012 年 06 月 25 日	2012 年-2014 年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承诺。
	国力民生	如果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本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 及以上的，国力民生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本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2011 年 06 月 13 日	国力民生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认购公司定向增发股份事宜获财政部批复的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2、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1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3、关于股东股份解押的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1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4、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银行专户的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5、出售资产进展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3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6、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7、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4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8、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4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9、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4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10、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4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11、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5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1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批复的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13、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6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14、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6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15、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请见公司于2015年6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3,739,240	11.99%	0	0	0	+7,500	+7,500	113,746,740	11.9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13,739,240	11.99%	0	0	0	+7,500	+7,500	113,746,740	11.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101,474	0.64%	0	0	0	0	0	6,101,474	0.6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7,637,766	11.35%	0	0	0	+7,500	+7,500	107,645,266	11.3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34,846,346	88.01%	0	0	0	-7,500	-7,500	834,838,846	88.01%
1、人民币普通股	834,846,346	88.01%	0	0	0	-7,500	-7,500	834,838,846	88.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48,585,586	100.00%	0	0	0	0	0	948,585,58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3月26日，公司董事边勇壮先生通过交易系统买入了本公司股票10,000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新增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按75%自动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9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5%	180,660,819	0	0	180,660,819	质押	29,000,000
佟建勋	境内自然人	6.75%	64,006,866	0	64,006,866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4%	25,989,831	+25,989,831	0	25,989,831		
牛封	境内自然人	2.26%	21,470,453		21,470,453	0	质押	21,470,45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3%	15,467,145	+15,467,145	0	15,467,145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11,000,000	-3,129,412	0	11,000,000		
上海芮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富 1 号基金		0.79%	7,500,000	+7,500,000	0	7,500,000		
周伟雄	境内自然人	0.68%	6,416,733	+6,416,733	0	6,416,7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7%	6,325,822	+6,325,822	0	6,325,8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6,001,178	+6,001,178	0	6,001,17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		股份种类			

	限售条件普通股 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80,660,819	人民币普通股	180,660,8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5,989,831	人民币普通股	25,989,8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467,145	人民币普通股	15,467,145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0
上海芮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鼎富 1 号基金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周伟雄	6,416,733	人民币普通股	6,416,73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325,822	人民币普通股	6,325,8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001,178	人民币普通股	6,001,17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501,682	人民币普通股	5,501,68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79,920	人民币普通股	5,279,92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边勇壮	董事	现任	40,500	10,000	0	50,500	30,375	7,500	37,875
合计	--	--	40,500	10,000	0	50,500	30,375	7,500	37,87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4 年年报。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3,638,457.07	664,158,527.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00.00	241,732,747.6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886,000.00	17,510,490.75
应收账款	359,095,454.31	427,077,800.14
预付款项	33,468,031.57	28,526,739.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0,856,574.63	91,116,662.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04,750,059.08	488,408,903.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55,722,745.54	372,389,738.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488,475.51	271,708,884.41
流动资产合计	3,282,913,997.71	2,602,630,494.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8,316,201.53	290,443,764.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693,9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4,047,925.27	187,794,827.16
在建工程	20,799,166.29	7,292,466.5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3,157,761.97	97,045,121.90
开发支出	2,250,792.01	373,864.60
商誉	399,256,771.25	281,117,824.06
长期待摊费用	2,954,454.24	2,969,51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86,086.61	13,027,432.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6,363,059.17	880,064,813.84
资产总计	4,199,277,056.88	3,482,695,308.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
应付账款	340,268,999.44	260,557,462.85
预收款项	66,301,371.90	22,006,451.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90,695.68	158,457.01
应交税费	65,831,164.37	25,581,132.5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21,485,534.72	58,535,521.6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94,677,766.11	471,839,025.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16,608,402.60	402,183,446.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4,885,487.56	95,016,621.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529,712.64	78,234,683.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8,023,602.80	575,434,750.97
负债合计	1,652,701,368.91	1,047,273,776.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48,585,586.00	948,585,5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3,156,044.87	503,819,208.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8,365,834.02	182,043,568.1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3,691,428.23	67,035,418.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5,157,438.63	576,693,407.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8,956,331.75	2,278,177,189.03
少数股东权益	167,619,356.22	157,244,342.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6,575,687.97	2,435,421,531.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99,277,056.88	3,482,695,308.45

法定代表人：王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边勇壮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朝龙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9,596,242.51	373,671,92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00.00	241,732,747.6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294,303.20	1,979,463.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6,368,107.45	293,902,962.05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55,722,745.54	277,389,738.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4,229.88	137,068,588.31
流动资产合计	2,053,993,828.58	1,325,745,424.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8,316,201.53	290,443,764.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97,471,388.48	890,087,423.9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137,505.50	59,313,853.72
在建工程	22,854.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071,591.76	22,320,763.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95,940.39	7,917,193.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9,415,481.66	1,270,082,998.87
资产总计	3,223,409,310.24	2,595,828,423.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7,433.10	1,207,630.45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8,651,377.41	3,021,883.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61,146,184.40	53,765,264.5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89,894,994.91	57,994,778.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16,608,402.60	402,183,446.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2,199,130.70	92,199,130.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789,237.59	74,415,887.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1,596,770.89	568,798,464.47
负债合计	1,241,491,765.80	626,793,243.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48,585,586.00	948,585,5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0,527,387.30	500,527,387.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8,365,834.02	182,043,568.1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3,691,428.23	67,035,418.45
未分配利润	330,747,308.89	270,843,220.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1,917,544.44	1,969,035,180.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23,409,310.24	2,595,828,423.8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12,307,801.29	282,248,686.97
其中：营业收入	312,307,801.29	282,248,686.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3,403,288.72	271,790,367.87
其中：营业成本	197,720,643.36	201,182,720.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4,277.20	450,737.36
销售费用	21,685,186.98	8,073,902.95
管理费用	103,922,109.66	61,881,052.76
财务费用	7,798,179.24	6,432,558.73
资产减值损失	1,182,892.29	-6,230,604.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414,682.95	934,651.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318,492.94	80,828,243.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21,051.3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9,808,322.56	92,221,214.17
加：营业外收入	9,059,789.81	720,413.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568,289.74	
减：营业外支出	1,742,767.61	178,460.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2,213.31	55,827.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125,344.76	92,763,167.43
减：所得税费用	51,422,138.79	7,548,097.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703,205.97	85,215,070.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120,040.83	76,438,347.56
少数股东损益	10,583,165.14	8,776,722.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677,734.11	-62,618,135.3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677,734.11	-62,618,135.3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677,734.11	-62,618,135.3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677,734.11	-62,618,135.3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025,471.86	22,596,934.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442,306.72	13,820,212.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83,165.14	8,776,722.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边勇壮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朝龙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868,858.46	1,542,520.94
减：营业成本	4,509.60	491,704.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9,190.11	86,381.1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6,935,973.76	12,764,747.49
财务费用	6,320,702.10	5,462,173.46
资产减值损失	-7,785,431.84	-3,142,637.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414,682.95	1,078,212.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135,661.84	79,685,461.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21,051.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354,893.62	66,643,825.46
加：营业外收入	8,512,837.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533,699.60	
减：营业外支出	1,381,709.94	63,308.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505.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486,021.17	66,580,517.42
减：所得税费用	18,925,923.42	2,333,042.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560,097.75	64,247,474.7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677,734.11	-62,618,135.3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677,734.11	-62,618,135.3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677,734.11	-62,618,135.3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882,363.64	1,629,339.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9,308,458.35	437,177,727.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1,119.94	562,440.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53,265.37	30,991,39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4,502,843.66	468,731,564.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7,113,973.91	268,976,697.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317,224.04	46,031,778.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61,031.91	14,388,298.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504,070.80	54,716,657.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396,300.66	384,113,43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06,543.00	84,618,133.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62,491,339.14	9,843,467,571.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29,928.77	6,070,517.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369,107.61	869,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9,222.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9.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3,421,152.58	9,850,412,218.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39,992.63	15,968,906.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43,406,502.07	9,515,116,340.8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9,634,102.96	118,573,610.4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5,080,597.66	9,649,658,857.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340,554.92	200,753,360.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1,508,966.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508,966.40	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	45,513,471.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600,000.00	145,513,471.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908,966.40	-45,513,471.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6.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0,356,064.32	239,858,168.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1,784,307.74	518,489,875.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2,140,372.06	758,348,043.8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9,303.25	1,542,520.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230,483.76	89,003,56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789,787.01	90,546,083.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07,609.36	1,572,507.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45,028.77	2,433,373.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771,508.26	12,101,96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824,146.39	16,107,84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65,640.62	74,438,241.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4,916,141.76	8,936,539,053.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0,000.00	6,070,517.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302,284.00	60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9.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4,758,425.76	8,943,219,100.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26,166.79	8,098,331.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10,630,702.07	8,779,194,777.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2,356,868.86	8,787,293,108.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401,556.90	155,925,991.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1,508,966.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508,966.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743,911.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43,911.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508,966.40	-41,743,911.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6.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5,876,163.92	188,620,467.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716,635.65	332,832,766.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6,592,799.57	521,453,234.3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风险	利润			
	股	债	他						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8,585,586.00			503,819,208.87	182,043,568.13	67,035,418.45	576,693,407.58	157,244,342.68	2,435,421,531.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8,585,586.00			503,819,208.87	182,043,568.13	67,035,418.45	576,693,407.58	157,244,342.68	2,435,421,531.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3,164.00	-53,677,734.11	6,656,009.78	148,464,031.05	10,375,013.54	111,154,156.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677,734.11		155,120,040.83	10,583,165.14	112,025,471.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656,009.78	-6,656,009.78		
1. 提取盈余公积						6,656,009.78	-6,656,009.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63,164.00				-208,151.60	-871,315.60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663,164.00							-208,151.60	-871,315.6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8,585,586.00				503,156,044.87		128,365,834.02		73,691,428.23		725,157,438.63	167,619,356.22	2,546,575,687.9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4,878,240.00				181,140,027.27		139,810,771.29		54,548,627.83		423,903,328.05	143,817,517.09	1,778,098,511.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4,878,240.00				181,140,027.27		139,810,771.29		54,548,627.83		423,903,328.05	143,817,517.09	1,778,098,511.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707,346.00				321,791,776.00		-62,618,135.30		6,424,747.48		28,269,688.12	8,776,722.69	416,352,144.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618,135.30				76,438,347.56	8,776,722.69	22,596,934.95
（二）所有者投	113,707,346.00				321,791,776.00								435,499,111.95

入和减少资本	346.00				776.00							122.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3,707,346.00				321,791,776.00							435,499,12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24,747.48	-48,168,659.44			-41,743,911.96
1. 提取盈余公积								6,424,747.48	-6,424,747.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743,911.96			-41,743,911.9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8,585,586.00				502,931,803.27	77,192,635.99	60,973,375.31	452,173,016.17	152,594,239.78			2,194,450,656.5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8,585,586.00				500,527,387.30		182,043,568.13		67,035,418.45	270,843,220.92	1,969,035,180.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8,585,586.00				500,527,387.30		182,043,568.13		67,035,418.45	270,843,220.92	1,969,035,180.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677,734.11		6,656,009.78	59,904,087.97	12,882,363.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677,734.11			66,560,097.75	12,882,363.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656,009.78	-6,656,009.78	
1. 提取盈余公积									6,656,009.78	-6,656,009.7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8,585,586.00				500,527,387.30		128,365,834.02		73,691,428.23	330,747,308.89	1,981,917,544.4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4,878,240.00				178,735,611.30		139,810,771.29		54,548,627.83	200,061,716.91	1,408,034,967.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4,878,240.00				178,735,611.30		139,810,771.29		54,548,627.83	200,061,716.91	1,408,034,967.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707,346.00				321,791,776.00		-62,618,135.30		6,424,747.48	16,078,815.33	395,384,549.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618,135.30			64,247,474.77	1,629,339.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707,346.00				321,791,776.00						435,499,122.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3,707,346.00				321,791,776.00						435,499,12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24,747.48	-48,168,659.44		-41,743,911.96
1. 提取盈余公积								6,424,747.48	-6,424,747.4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743,911.96		-41,743,911.9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8,585,586.00				500,527,387.30	77,192,635.99		60,973,375.31	216,140,532.24		1,803,419,516.8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2年由福建省福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而来,前身是国营福州发电设备厂,1993年3月,经福建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闽体改[1993]综259号文批准整体改组为规范化的股份制

企业，同年10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322万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上市。

本公司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住所为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五一南路67号。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玖亿肆仟捌佰伍拾捌万伍仟伍佰捌拾陆圆整。

公司经营范围：电子、电子计算机、通讯、网络信息、环境保护的技术服务及咨询服务；环保产品，机电产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气机械及器材，发酵罐，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对外贸易；房屋租赁和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公司财务报表于2015年7月20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批准通过。

（三）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是否合并报表
福州尤卡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是
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是
重庆军通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是
福州福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是
北京燕侨学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是
福建凯威斯发电机有限公司	是
神州学人集团新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是
福州福发发电机组有限公司	是
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	是
长屏（北京）电磁防护技术有限公司	是
长春安可精密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是
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是

注：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2015年1月19日以1.4亿协议收购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2015年新增合并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

2、原孙公司福州福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本期已转让，2015年1月1日起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A、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C)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D)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贷款和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E、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及任何保留权益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益确认为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A、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B、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如存在下列情况：

A、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B、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不涉及债务重组所指情形)，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期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累计超过 50%（含50%）；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 10%或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A、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B、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

并且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A、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B、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C、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40年	5.00%	4.75%-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5年	5.00%	19.00%-6.33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年-10年	5.00%	31.67%-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6年	5.00%	19.00%-5.9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5.00%	19.00%-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A、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B、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和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

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A和B项计入当期损益；第C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收入

(1)销售商品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军用通信产品类：一般在公司向客户提供定制化方案及配套设备，并经客户整体集成系统完成、联试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在客户收货即认可合同履行完成的情况下，在公司军检完成、货已发出后确认收入。

军用发电产品类：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经济利益很可能在预定期限内流入企业，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产品已经部队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轨道交通等系统集成项目类：公司承揽的轨道交通等系统集成项目，如销售合同约定有安装和验收条款，在已交货安装

完毕并经初步验收完成后确认收入。

通用软件产品类：通用软件项目在按合同约定将软件提供给客户，安装、调试或检验工作完成，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定制软件产品类：定制软件项目按合同约定的完工进度实施开发，经客户对各阶段验收确认后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开发进度与合同约定不一致时，以经客户验收确认后的结算金额确认收入。

工程施工类：工程施工项目按预定进度实施开发，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其他产品：若销售合同约定需要安装调试，在公司向客户提供配套设备并经客户安装调试合格后确认收入。若销售合同没有约定安装调试，公司在厂检合格、货已发出后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A、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5、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a)商誉的初始确认；(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程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售后回购是指销售商品的同时，公司同意日后再将同样或类似的商品购回的销售方式。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若售后回购交易属于融资交易的，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没有转移，不应确认收入；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公司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6%、17%
营业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无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关于军队、军工系统所属单位征收流转税、资源税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4]11号），公司军品收入满足条件的免交增值税。

(2) 所得税

根据2011年7月27日财政部颁布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文件），子公司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已向重庆市国家税务局申请在2011年至2020年期间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于2012年7月获得重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以《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审核确认通知书》（国税二郎备[10]号文件）批准2011年度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事项，2012年9月按照高新区《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2012年度备案表》批准2012年度所得税按照15%税率计提并汇算清缴，2013年度按照高新区《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2013年度备案表》批准所得税按照15%税率计提并汇算清缴。另外公司于2011年10月11日获得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国家税务局、重庆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目前公司申请2014年度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事项，故子公司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仍按15%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30日取得编号为GR20141100165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2014年、2015年、2016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孙公司长屏（北京）电磁防护技术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30日取得编号为GF201411000026的高新技术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2014年、2015年、2016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孙公司长春安可精密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取得编号为GR201422000026的高新技术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按照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2014年、2015年、2016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5,790.77	218,732.55
银行存款	1,347,126,205.10	641,179,285.54
其他货币资金	396,146,461.20	22,760,509.69
合计	1,743,638,457.07	664,158,527.78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162.53%，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及收到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购置款等。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内容包括工程合同履约保证金6,085,128.28元、保函保证金2,409,513.79元和连江项目基建保证金13,003,442.94元、证券账户资金374,648,376.19元。

(3) 期末除上述保证金外，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或其它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00.00	241,732,747.63
权益工具投资	8,200.00	241,732,747.63
合计	8,200.00	241,732,747.63

其他说明：

期末持仓股票公允价值按2015年6月30日收盘价计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27,414,682.95元，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的原因是因为本期在二级市场出售公司持有的股票。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429,000.00	8,692,590.75
商业承兑票据	36,457,000.00	8,817,900.00
合计	57,886,000.00	17,510,490.75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0,000,000.00	
合计	72,000,000.00	

(3)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其他说明

- (1) 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230.58%，主要原因系子公司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回笼款中收到票据较多。
- (2) 期末余额中无用于质押的票据。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2,471,769.53	100.00%	33,376,315.22	8.50%	359,095,454.31	466,467,497.35	100.00%	39,389,697.21	8.44%	427,077,800.14
合计	392,471,769.53	100.00%	33,376,315.22	8.50%	359,095,454.31	466,467,497.35	100.00%	39,389,697.21	8.44%	427,077,800.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1,664,602.35	9,072,585.41	3.01%
1 至 2 年	52,338,824.25	5,233,882.42	10.00%
3 至 4 年	24,248,119.43	4,849,623.89	20.00%
4 至 5 年	14,220,223.50	14,220,223.50	100.00%
合计	392,471,769.53	33,376,315.22	8.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61,279.0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195,512.8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帐龄在五年以上已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帐款	5,879,148.2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要求，公司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对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38笔坏账共计5,879,148.22元进行核销，其中：母公司2,034,300元、子公司福州福发电设备有限公司3,267,857.64元、子公司福州尤卡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576,990.58元。

本次坏账核销的主要原因是账龄超过5年，且部分债务人已倒闭、停业，且已无法联系，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军品单位 1	货款	27,712,364.76	1 年以内	7.06%	831,370.94
长春市地铁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6,552,138.12	2 年以内	6.77%	2,655,213.81
军品单位 2	货款	24,558,000.72	1 年以内	6.26%	736,740.02
军品单位 3	货款	23,809,319.00	1 年以内	6.07%	714,279.57
军品单位 4	货款	16,061,600.40	1 年以内	4.09%	481,848.01
合计		118,693,423.00		30.24%	5,419,452.35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925,022.06	41.61%	16,472,039.07	57.74%
1 至 2 年	11,792,542.01	35.24%	8,344,135.93	29.25%
2 至 3 年	4,951,019.80	14.79%	3,336,805.29	11.70%
3 年以上	2,799,447.70	8.36%	373,758.71	1.31%
合计	33,468,031.57	--	28,526,739.0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重庆普乐菲进出口有限公司	13,426,482.86	40.12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50,000.00	9.11
北京盛宇耀辉科技有限公司	2,761,000.00	8.25
重庆码源科技有限公司	571,406.00	1.71
北京合众方达科技有限公司	375,000.00	1.12
合计	20,183,888.86	60.31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000.00	76.74%	400,000.00	0.50%	79,6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9,586,676.22	100.00%	8,730,101.59	6.74%	120,856,574.63	24,253,441.06	23.26%	12,736,778.59	52.52%	11,516,662.47
合计	129,586,676.22	100.00%	8,730,101.59	6.74%	120,856,574.63	104,253,441.06	100.00%	13,136,778.59	12.60%	91,116,662.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2,108,717.68	3,665,413.88	3.00%
1 至 2 年	1,704,785.42	170,478.55	10.00%
2 至 3 年	1,098,704.95	219,740.99	20.00%
3 至 4 年	4,674,468.17	4,674,468.17	100.00%
合计	129,586,676.22	8,730,101.59	6.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14,279.5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292,166.6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 32.64%，主要原因系应收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购置补偿款等。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账龄在五年以上已确认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6,028,789.86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要求，公司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对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31笔坏账共计6,028,789.86元进行核销，其中：母公司3,642,564.82元、子公司福州福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2,386,225.04元。

本次坏账核销的主要原因是账龄超过5年，或债务人已倒闭、停业，且已无法联系，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燕京华侨大学借款及利息		82,892,166.66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105,000,000.00	
往来及其他	24,586,676.22	21,361,274.40
合计	129,586,676.22	104,253,441.0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	燕京华侨大学购置款	105,000,000.00	1年以内	81.03%	3,150,00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费用	4,000,000.00	1年以内	3.09%	120,000.00
福州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定金	3,000,000.00	3年以上	2.32%	3,000,000.00
重庆沙坪坝城乡建设委员会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790,000.00	1年以内	0.61%	23,700.00
长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保证金	500,000.00	1年之内	0.39%	15,000.00
合计	--	113,290,000.00	--	87.42%	6,308,700.00

7、存货**(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655,588.00	375,539.44	63,280,048.56	53,379,017.77		53,379,017.77
在产品	503,077,994.78	817,202.21	502,260,792.57	416,253,677.63		416,253,677.63
库存商品	29,527,735.68	1,005,943.60	28,521,792.08	17,920,957.09	504,505.22	17,416,451.87
周转材料	825,801.34		825,801.34	567,867.26		567,867.2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376,327.28		5,376,327.28	753,219.11		753,219.11
发出商品	4,485,297.25		4,485,297.25	38,669.80		38,669.80
合计	606,948,744.33	2,198,685.25	604,750,059.08	488,913,408.66	504,505.22	488,408,903.44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5,539.44				375,539.44
在产品		817,202.21				817,202.21
库存商品	504,505.22	501,438.38				1,005,943.60
合计	504,505.22	1,694,180.03				2,198,685.25

8、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	237,487,402.69	237,487,402.69		一年以内
福州市长乐金山空港工业集中区厂房	18,235,342.85	18,235,342.85		一年以内
合计	255,722,745.54	255,722,745.54		--

其他说明：

注：公司与第一大股东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转让协议出售本公司持有的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40.10%股权、福州市长乐金山空港工业集中区22号、23号厂房等资产。上述资产的转让价格系依据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14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的《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非主业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4）第1110号】资产评估结果确定。2014年11月1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14年12月5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有关议案（详见本公司相关公告）。其余与上述有关的资产权益在交易完成前重分类至本科目列示。

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31.33%，主要原因系截止至2015年6月30日，我司已累计收到的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汇来的燕京华侨大学购置补偿款已超过协议价50%以上，依据会计制度，我司做相应帐务处理结转并计算收益。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02,000,000.00	233,000,000.00
国债逆回购		36,300,000.00
增值税进项及待抵扣税费等税费借方余额	4,959,927.49	2,021,479.00
待摊销房租	528,548.02	387,405.41
合计	107,488,475.51	271,708,884.41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60.44%，主要原因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等。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96,405,000.00	8,088,798.47	188,316,201.53	298,532,563.45	8,088,798.47	290,443,764.98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74,405,000.00		174,405,000.00	276,532,563.45		276,532,563.45
按成本计量的	22,000,000.00	8,088,798.47	13,911,201.53	22,000,000.00	8,088,798.47	13,911,201.53
合计	196,405,000.00	8,088,798.47	188,316,201.53	298,532,563.45	8,088,798.47	290,443,764.98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250,554.64		3,250,554.64
公允价值	174,405,000.00		174,405,0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28,365,834.02		128,365,834.02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金增储（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2,000,000.00	8,088,798.47			8,088,798.47	10.00%	
合计	22,000,000.00			22,000,000.00	8,088,798.47			8,088,798.47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8,088,798.47		8,088,798.47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8,088,798.47		8,088,798.47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其他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35.16%，主要原因系本期出售持有的“福日电子”和“广发证券”股份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南京波平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15,693,900.00								15,693,900.00	
小计		15,693,900.00								15,693,900.00	

二、联营企业										
合计		15,693,900.00								15,693,900.00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投资单位南京波平电子制造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26.53%的股权。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7,790,154.30	56,745,796.55	41,654,296.63	18,203,621.65	25,447,548.31	289,841,417.44
2.本期增加金额	152,447.01	3,801,454.01	21,650.84	1,172,085.16	3,350,318.70	8,497,955.72
(1) 购置		1,767,171.53	21,650.84	622,864.10	2,512,208.95	4,923,895.4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152,447.01	2,034,282.48		549,221.06	838,109.75	3,574,060.30
3.本期减少金额		1,043,590.02	3,376.07	744,707.00	355,727.98	2,147,401.07
(1) 处置或报废		1,043,590.02		744,707.00	355,727.98	2,144,025.00
(2) 企业合并减少			3,376.07			3,376.07
4.期末余额	147,942,601.31	59,503,660.54	41,672,571.40	18,630,999.81	28,442,139.03	296,191,972.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553,504.77	20,116,359.50	28,575,963.56	9,565,856.30	19,234,906.15	102,046,590.28
2.本期增加金额	2,851,446.87	2,793,500.60	48,143.51	1,280,321.84	4,982,164.61	11,955,577.43
(1) 计提	2,851,446.87	2,563,348.89	48,143.51	1,161,112.00	4,243,281.92	10,867,333.19
(2) 企业合并增加		230,151.71		119,209.84	738,882.69	1,088,244.24
3.本期减少金额		987,536.28	1,102.53	707,471.65	336,917.19	2,033,027.65
(1) 处置或		987,536.28		707,471.65	336,917.19	2,031,925.12

报废						
(2) 企业合并减少			1,102.53			1,102.53
4. 期末余额	27,404,951.64	21,922,323.82	28,623,004.54	10,138,706.49	23,880,153.57	111,969,140.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74,906.76				174,906.76
(1) 计提		174,906.76				174,906.7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74,906.76				174,906.7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0,537,649.67	37,406,429.96	13,049,566.86	8,492,293.32	4,561,985.46	184,047,925.27
2. 期初账面价值	123,236,649.53	36,629,437.05	13,078,333.07	8,637,765.35	6,212,642.16	187,794,827.1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其他说明

注1、本期计提折旧额10,867,333.19元。

注2：企业合并增加主要系本期新增并表子公司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转入的固定资产。

注3：企业合并减少主要系本期转让孙公司福州福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镀铜钢生产线				7,292,466.58		7,292,466.58
一机四线	16,562,294.51		16,562,294.51			
临时库房	131,071.78		131,071.78			
拆危重建及装饰项目	4,082,946.00		4,082,946.00			

连江项目	22,854.00		22,854.00			
合计	20,799,166.29		20,799,166.29	7,292,466.58		7,292,466.5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一机四线			16,562,294.51			16,562,294.51						
临时库房			131,071.78			131,071.78						
拆危重建及装饰项目			4,082,946.00			4,082,946.00						
连江项目			22,854.00			22,854.00						
合计			20,799,166.29			20,799,166.29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185.21%，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北京欧地安公司投资建设的固定资产增加。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595,221.73	72,468,171.42		2,851,886.30	119,915,279.45
2.本期增加金额		2,986,008.73		91,041.38	3,077,050.11
(1) 购置				23,520.00	23,52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2,986,008.73		67,521.38	3,053,530.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4,595,221.73	75,454,180.15		2,942,927.68	122,992,329.5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514,580.77	17,855,250.77		500,326.01	22,870,157.55
2. 本期增加金额	478,151.29	6,310,696.75		175,562.00	6,964,410.04
(1) 计提	478,151.29	6,221,093.37		175,562.00	6,874,806.66
(2) 企业合并增加		89,603.38			89,603.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992,732.06	24,165,947.52		675,888.01	29,834,567.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602,489.67	51,288,232.63		2,267,039.67	93,157,761.97
2. 期初账面价值	40,080,640.96	54,612,920.65		2,351,560.29	97,045,121.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5、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无氰碱性预镀铜工艺	373,864.60	1,876,927.41				2,250,792.01
合计	373,864.60	1,876,927.41				2,250,792.01

其他说明

注：开发支出是公司无氰碱性预镀铜工艺的研究成果应用于生产线测试所耗费的材料、技术合作费用等支出。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8,138,947.19		118,138,947.19
合计	281,117,824.06	118,138,947.19		399,256,771.25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42.02%，系子公司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本期收购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溢价。

其他说明

2015年公司向汪洪，李自强，新疆金广源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四家公司购入其持有的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合并成本与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为118,138,947.19元计入商誉。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938,065.46	384,975.56	400,033.32		2,923,007.70
专有线路费用	31,446.54				31,446.54
合计	2,969,512.00	384,975.56	400,033.32		2,954,454.24

其他说明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23,054.65	8,013,646.85	52,324,245.32	9,787,284.50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存货跌价准备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58,820.10	64,705.03	504,505.22	126,126.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8,190,361.80	2,047,590.45
其他	9,384,898.19	1,807,734.73	6,842,875.26	1,066,431.30
合计	50,666,772.94	9,886,086.61	67,861,987.60	13,027,432.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012,300.60	3,253,075.15	13,325,583.88	3,331,395.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1,154,445.36	42,788,611.34	242,724,757.52	60,681,189.3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505.00	626.25	27,417,187.95	6,854,296.99
其他	3,249,332.66	487,399.90	30,770,935.98	7,367,800.73
合计	187,418,583.62	46,529,712.64	314,238,465.33	78,234,683.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86,086.61		13,027,432.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529,712.64		78,234,683.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55,806.83	50,557.62
可抵扣亏损	1,639,948.17	1,759,700.24
合计	2,395,755.00	1,810,257.8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119,752.07	
2016 年	206,590.63	206,590.63	
2017 年	729,615.65	729,615.65	
2018 年	299,284.53	299,284.53	
2019 年	404,457.36	404,457.36	
合计	1,639,948.17	1,759,700.24	--

其他说明：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100%，主要原因系本期归还银行借款。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含 1 年）	313,429,776.32	149,600,989.67
1-2 年（含 2 年）	6,195,489.45	104,212,528.20
2-3 年（含 3 年）	18,083,850.25	4,418,480.51
3 年以上	2,559,883.42	2,325,464.47
合计	340,268,999.44	260,557,462.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其他说明：

- (1) 应付帐款末数比期初数增加30.59%，主要原因系子公司采购原材料应付的采购款。
- (2) 其中一年以上应付账款主要系采购结算尾款。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含 1 年）	65,969,883.47	20,007,966.91
1-2 年（含 2 年）	128,103.95	1,603,780.35
2-3 年（含 3 年）	189,800.00	125,800.00
3 年以上	13,584.48	268,904.48
合计	66,301,371.90	22,006,451.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其他说明：

预收账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201.28%，主要原因系销售预收款增加所致。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2,568.78	64,915,186.83	64,282,340.05	765,415.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888.23	8,176,025.84	8,176,633.95	25,280.12
三、辞退福利	0.00			
合计	158,457.01	73,091,212.67	72,458,974.00	790,695.6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072,586.35	53,456,928.71	-384,342.36
2、职工福利费		1,579,042.30	1,497,839.16	81,203.14
3、社会保险费		4,247,746.80	4,248,123.14	-376.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49,793.57	3,750,055.79	-262.22
工伤保险费		235,566.16	235,659.28	-93.12
生育保险费		262,387.07	262,408.07	-21.00
4、住房公积金		4,781,990.40	4,892,872.40	-110,88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568.78	1,233,820.98	186,576.64	1,179,813.12
合计	132,568.78	64,915,186.83	64,282,340.05	765,415.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25,840.13	7,653,240.55	7,653,760.55	25,320.13
2、失业保险费	48.10	522,785.29	522,873.40	-40.01
合计	25,888.23	8,176,025.84	8,176,633.95	25,280.12

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399%，主要原因系子公司计提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增加。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86,945.60	4,372,310.16
营业税	3,449,601.73	6,574,182.35
企业所得税	60,082,601.29	12,294,079.98
个人所得税	980,609.70	874,68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6,010.59	764,786.31
教育费附加	200,719.67	536,323.37
其他		164,765.72
房产税	24,531.84	
江海堤防	143.95	
合计	65,831,164.37	25,581,132.52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157.34%，主要原因系本年利润增加计提企业所得税增加。

2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首经贸大学购置燕京华侨大学资产权益款项		35,000,000.00
往来及其他	31,080,568.32	23,535,521.65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	531,508,966.40	
投资款-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8,896,000.00	
合计	621,485,534.72	58,535,521.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04号）核准，贵公司以向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发行116,146,578股股份、向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45,251,914股股份、向南京晨光高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1,312,978股股份、向南京基布兹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89,598,789股股份、向南京康曼迪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48,419,547股股份、向南京高新技术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发行53,095,578股股份、向江苏高鼎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3,273,895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103,944,032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540,508,966.40元（金额大写伍亿肆仟零伍拾万捌仟玖佰陆拾陆圆肆角）全额缴存至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扣除相关发行费用9,000,000.00元后净额为531,508,966.40元，但因股权登记尚未完成，该款项暂挂“其他应付款”。

2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福发债	416,608,402.60	402,183,446.56
合计	416,608,402.60	402,183,446.56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金额
12 福发债	100.00	2012年11月20日	6年	400,000,000.00	402,183,446.56		14,424,956.04			416,608,402.60
合计	--	--	--	400,000,000.00	402,183,446.56		14,424,956.04			416,608,402.60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工业路土地厂房搬迁补偿	92,199,130.70			92,199,130.70	
自动售检票系统	915,230.82		114,467.10	800,763.72	
优秀市级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奖励资助	88,888.89		16,666.67	72,222.22	

电磁安防系列产品产业化项目	1,413,370.92			1,413,370.92	
酸性光亮镀铜的三维高速连续生产线产业化项目资金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95,016,621.33		131,133.77	94,885,487.5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其他说明：

(1)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渝财企[2011]437号文，子公司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收到自动售检票系统(AFC)产业化项目资金500万元，2013年结转营业外收入3,855,834.98元，2014年结转营业外收入228,934.20元，2015年1-6月结转营业外收入114,467.10元，递延收益结余800,763.72元；

(2) 2014年12月3日公司子公司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收到重庆市财政局拨付的优秀市级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奖励资助10万元，2014年结转营业外收入11,111.11元，2015年1-6月结转营业外收入16,666.67元，期末递延收益结余72,222.22元。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48,585,586.00						948,585,586.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04号）核准，贵公司以向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发行116,146,578股股份、向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45,251,914股股份、向南京晨光高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1,312,978股股份、向南京基布兹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89,598,789股股份、向南京康曼迪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48,419,547股股份、向南京高新技术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发行53,095,578股股份、向江苏高鼎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3,273,895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103,944,032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540,508,966.40元（金额大写伍亿肆仟零伍拾万捌仟玖佰陆拾陆圆肆角）全额缴存至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扣除相关发行费用9,000,000.00元后净额为531,508,966.40元，但因截止至2015年6月30日股权登记尚未完成，暂不增加股本，该款项暂挂“其他应付款”。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1,716,961.27			491,716,961.27
其他资本公积	12,102,247.60		663,164.00	11,439,083.60
合计	503,819,208.87		663,164.00	503,156,044.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2,043,568.13	-6,750,672.13	64,819,640.02	-17,892,578.04	-53,677,734.11		128,365,834.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2,043,568.13	-6,750,672.13	64,819,640.02	-17,892,578.04	-53,677,734.11		128,365,834.0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2,043,568.13	-6,750,672.13	64,819,640.02	-17,892,578.04	-53,677,734.11		128,365,834.0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7,035,418.45	6,656,009.78		73,691,428.23
合计	67,035,418.45	6,656,009.78		73,691,428.2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按母公司净利润10%计提盈余公积金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76,693,407.58	423,903,328.0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76,693,407.58	423,903,328.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120,040.83	206,876,481.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56,009.78	12,486,790.62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599,611.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25,157,438.63	576,693,407.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9,651,684.25	196,065,470.91	277,777,074.86	198,126,429.44
其他业务	2,656,117.04	1,655,172.45	4,471,612.11	3,056,291.44
合计	312,307,801.29	197,720,643.36	282,248,686.97	201,182,720.88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810,899.85	302,71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8,154.46	86,343.79
教育费附加	110,691.05	61,681.81
房产税	24,531.84	
合计	1,094,277.20	450,737.36

其他说明：

本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142.77%，主要系本期因营业收入增长而增加的相关税费。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相关费用	3,266,134.85	3,243,002.55
差旅费	3,089,835.85	2,257,043.35
业务宣传费	1,497,832.85	136,867.93
物料消耗	1,187,810.03	1,715,997.09
修理费	343,920.67	
技术服务费	3,397,658.94	
运费	2,230,034.12	
其他	6,671,959.67	720,992.03
合计	21,685,186.98	8,073,902.95

其他说明：

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68.58%，主要是本期因新增并表单位及营业收入增长而增加的相关费用。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33,020,098.64	22,742,322.84
工资及相关费用	20,707,287.98	10,606,175.67
办公费	4,202,307.77	3,775,483.11
物料消耗	1,601,056.65	2,852,121.67
折旧费	3,648,270.55	3,363,227.16
差旅费	1,238,536.20	1,412,951.54
税费	1,242,568.76	1,181,710.14
修理费	1,210,045.41	881,686.24
无形资产摊销	5,709,891.29	888,853.82
咨询顾问费	16,434,555.89	
其他	14,907,490.52	14,176,520.57
合计	103,922,109.66	61,881,052.76

其他说明：

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67.94%，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增并表单位而增加的费用及因此次公司重组而发生的各项费用增加。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024,956.04	17,396,100.00
利息收入	-2,126,997.92	-11,090,417.01
汇兑损失	-466.84	-19,243.14
资金占用费等	-7,200,000.00	
其他	100,687.96	146,118.88
合计	7,798,179.24	6,432,558.73

其他说明：

3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86,194.50	-6,230,604.81

二、存货跌价损失	1,694,180.03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4,906.76	
合计	1,182,892.29	-6,230,604.81

其他说明：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118.99%，主要是本期子公司重庆军通机电有限责任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3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414,682.95	934,651.14
合计	-27,414,682.95	934,651.14

其他说明：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上年同期下降3033.15%，主要原因系公司因出售股票而将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投资收益。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21,051.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4,907,86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089,052.6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922,982.60	6,460,343.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4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819,640.02	57,525,900.43
其他	6,128,006.20	5,531,896.45
合计	258,318,492.94	80,828,243.93

其他说明：

本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219.59%，主要原因系转让燕京华侨大学和出售持有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增加。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568,289.74		7,568,289.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4,590.14	240,207.50	34,590.14
政府补助	347,755.23	439,328.98	347,755.23

罚款收入	1,769.35	40,877.26	1,769.35
预计负债转回	979,137.54		979,137.54
其他收入	162,837.95		162,837.95
合计	9,059,789.81	720,413.74	9,059,789.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项目补贴收入		88,522.5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6,021.46		与收益相关
重庆人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	12,8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		193,315.50	与收益相关
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财政局	114,467.1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	16,666.67		与收益相关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44,690.98	与收益相关
长春市级新兴产业、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引导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经济委员会	5,000.00		
合计	347,755.23	439,328.98	--

其他说明：

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1157.58%，主要系本期转让北京太极大厦使用权取得的收益。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2,213.31	55,827.23	62,213.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2,213.31	55,827.23	62,213.31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罚没支出及赔偿等	233,774.50	72,633.25	233,774.50
其他	1,396,779.80		1,396,779.80
合计	1,742,767.61	178,460.48	1,742,767.61

其他说明：

本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876.56%，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清理费用增加。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933,101.97	4,040,548.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9,510,963.18	3,507,548.36
合计	51,422,138.79	7,548,097.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7,125,344.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281,336.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36,107.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85,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289,362.6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512,949.8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5,497.14
所得税费用	51,422,138.79

其他说明

所得税费用本期数比上期数增长581.26%，主要系公司本期利润增加相应缴所得税费用增加。

4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9-7-30。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收入	9,220,170.22	11,017,904.00
补贴收入	211,621.46	246,013.48
往来款	91,115,107.68	14,621,349.56

收退回保证金	3,413,686.92	3,316,141.12
其他	1,092,679.09	1,789,988.43
合计	105,053,265.37	30,991,396.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增长238.98%，主要系本期收回燕京华侨大学的借款及资金占用费。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制开发费	5,804,678.92	5,953,592.09
水电、招待、办公、销售等费用	26,993,036.93	16,275,372.05
往来款项	22,834,770.82	22,968,157.08
保函保证金	2,654,261.25	3,010,183.77
捐赠支出	50,000.00	
咨询顾问费、审计费	12,723,072.98	
其他	5,444,249.90	6,509,352.02
合计	76,504,070.80	54,716,657.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增长39.82%，主要系本期因新增并表单位北京欧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而增加的相关费用支出。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基建保证金		4,529.44
合计		4,529.4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5,703,205.97	85,215,070.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2,892.29	-6,230,604.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867,333.19	8,534,190.18
无形资产摊销	6,874,806.65	901,976.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0,033.32	355,076.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08,996.23	-208,701.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414,682.95	-934,651.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920,737.67	17,399,637.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8,318,492.94	-80,828,243.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1,345.95	3,584,631.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704,970.44	-78,320.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341,155.64	-48,182,892.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168,982.68	127,721,096.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0,235,503.48	-22,630,13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06,543.00	84,618,133.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22,140,372.06	758,348,043.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1,784,307.74	518,489,875.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0,356,064.32	239,858,168.2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1,104,000.00

其中：	--
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1,104,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69,897.04
其中：	--
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69,897.04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9,634,102.96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173.26
其中：	--
福州福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173.26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9,396.20
其中：	--
福州福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79,396.2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9,222.94

其他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22,140,372.06	641,784,307.74
其中：库存现金	365,790.77	218,732.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47,126,205.10	641,179,285.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74,648,376.19	386,289.6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2,140,372.06	641,784,307.7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498,085.01	22,374,220.04

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工程合同履约保证金6,085,128.28、保函保证金2,409,513.79元和连江项目基建保证金

13,003,442.94元，因期限较长不能随时用于支付，未作为现金。

4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498,085.01	注 1
固定资产	24,928,199.55	注 2
无形资产	11,431,530.44	注 2
合计	57,857,815.00	--

其他说明：

1、所有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说明见附注9-7-46。

2、子公司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签订编号为2013年北授字第062号授信协议，取得3,000万元的循环授信额度，期限为2013年8月20日到2016年8月19日；孙公司长春安可精密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3年北授字第062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孙公司长春安可精密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全部房产和土地证，抵押期限为2013年8月20日至2016年8月19日，其中《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吉房权德米字第2012000100号、吉房权德米字第20120015号、吉房权德米字第20120016号、吉房权德米字第20120017号和吉房权德米字第201200327号，房屋他证号为德房他字2013000268、德房他字2013000269、德房他字2013000270、德房他字2013000271、德房他字2013000272；《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德国用（2011）第018310155号、德国用（2011）第018310156号，土地他证号为德他字（2013）第018310118号、德他字（2013）第018310119号。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19日	140,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5年02月01日	工商变更，股权协议	14,090,019.56	657,307.61

其他说明：

2015年2月起新增并表单位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金额
--现金	140,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4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1,861,052.8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18,138,947.1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9,181,198.97	48,266,814.27
货币资金	1,469,897.04	1,469,897.04
应收款项	28,921,027.82	28,103,055.65
存货	8,634,785.59	8,466,213.43
固定资产	3,294,852.60	3,203,209.48
无形资产	2,916,269.92	2,949,883.56
负债：	27,320,146.16	27,320,146.16
应付款项	19,997,855.17	19,997,855.17
净资产	21,861,052.81	20,946,668.11
取得的净资产	21,861,052.81	20,946,668.1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依据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华信众合评报字[2015]第B1003号》评估报告确定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子公司福州福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将持有的福州福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福州福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不再列入公司的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州尤卡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	重庆	通信制造	62.90%		投资
重庆军通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	重庆	加工制造	74.94%		投资
福州福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加工制造	100.00%		设立
福州福发发电机组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加工制造	100.00%		企业合并
福建凯威斯发电机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加工制造	100.00%		设立
神州学人集团新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股权投资	100.00%		设立
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加工制造	100.00%		企业合并

北京燕侨学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管理服务	100.00%		设立
长屏（北京）电磁防护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加工制造	100.00%		企业合并
长春安可精密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加工制造	100.00%		企业合并
南京波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加工制造	100.00%		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37.10%	11,272,011.16		164,193,103.10
重庆军通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25.06%	-688,846.02		3,426,253.1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807,206,863.71	53,889,314.17	861,096,177.88	417,166,781.00	1,360,385.84	418,527,166.84	838,138,318.68	60,982,265.33	899,120,584.01	484,881,777.24	1,491,519.61	486,373,296.85
重庆军通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55,170.09	2,644,078.78	14,699,248.87	1,027,049.66		1,027,049.66	15,316,126.43	2,868,139.24	18,184,265.67	1,763,279.45		1,763,279.4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重庆金美	252,579,897.50	30,382,779.38		12,871,532.57	249,764,476.43	24,020,102.47		22,038,341.91

通信有限 责任公司								
重庆军通 机电有限 责任公司	3,392,828.01	-2,748,787.01		-1,400,565.72	4,971,609.46	-537,650.97		475,254.61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以母公司7,383,964.51元的价格向子公司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购入其持有的重庆军通机电有限责任公司44.97%的股权，目前公司持有重庆军通机电有限责任公司74.94%的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重庆军通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7,383,964.51
--现金	7,383,964.51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7,383,964.51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592,116.11
差额	208,151.6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08,151.6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转让持有的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40.10%的股权，期末已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科目列示，目前已收到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汇来的定金429.21万元，详见本附注9-7-8。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8,200.00			8,20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174,405,000.00			174,405,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74,413,200.00			174,413,2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以证券交易市场2015年6月30日的收盘价作为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公司持有中金增储（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10.00%的股权，其投资成本为22,000,000.00元，依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4)第1110号评估报告，该项投资公允价值为13,911,201.53元，且该资产公允价值下跌是非暂时性的，2014年度已计提减值准备8,088,798.47元。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	股权投资等	25050	19.05%	19.0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8日由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更名而来，同时公司注册地变更为：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高新街258号数码港大厦2015-666号，经营范围：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章高路。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9-9-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9-7-11。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持有子公司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25%的股份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母公司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的子公司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25%的股份
何铭	子公司福建凯威斯发电机有限公司的关键技术人员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40.1%的股权
牛 封	本公司股东
蔡鹏飞	本公司股东
杨成枝	本公司股东
孙世彬	本公司股东
赵民焱	本公司股东
曹勇波	本公司股东
李长春	本公司股东
佟建伟	本公司股东
马梅	本公司股东
郑达明	本公司股东
何 山	本公司股东
王 伟	本公司股东
宋礼明	本公司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2,244,302.50	9,219,672.3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余额4亿元由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原名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事	518,884.78	380,065.30
监事	785,978.80	312,608.64
高级管理人员	769,494.50	262,866.70

(8) 其他关联交易

(1) 购买债券

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2012年出资8,000万元,购买本公司发行的“12福发债”,2014年债券利息收入5,600,000.00元,2015年1-6月债券利息收入2,800,000.00元。

(2) 出售资产

公司与第一大股东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转让协议出售本公司持有的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40.10%股权、南京蔚蓝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4.04%财产份额、广州西尔思环境发展科技有限公司46.00%股权、福州福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福发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00%股权、四川新生命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股权、北京太极大厦使用权、福州市长乐金山空港工业集中区22号、23号厂房等资产。上述资产的转让价格系依据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14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的《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非主业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4)第1110号】资产评估结果确定,详见公司相关公告。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上述资产转让中的广州西尔思环境发展科技有限公司46.00%股权、福发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00%股权、四川新生命干细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股权转让已完成,共收到股权转让款31,472,300.00元。2015年1-6月南京蔚蓝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4.04%财产份额、福州福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北京太极大厦使用权转让已完成,共收到转让款29,210,897.09元。大华大陆投资有限公司40.10%股权、福州市长乐金山空港工业集中区22号、23号厂房正处于转让过程中,公司已收到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订金5,037,807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306,469.55	279,194.09	7,326,194.73	219,785.84
预付款项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燕京华侨大学			82,892,166.66	3,292,166.66
其他应收款	孙世彬	546,437.40	16,393.12	123,936.40	3,718.09
其他应收款	佟建伟	0.00	0.00	59,044.00	1,771.32
其他应收款	郑达明	208,394.83	6,251.84	181,765.12	5,452.95
其他应收款	王伟	0.00	0.00	39,083.13	1,172.49
其他应收款	杨成枝	0.00	0.00	5,000.00	150.00
其他应收款	马梅	35,332.24	1,059.97	39,239.31	1,177.18
其他应收款	宋礼明	0.00	0.00	104,978.31	4,130.66

注：关联交易约定以净额结算的，应收关联方款项可以抵销后金额填列。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	5,037,807.00	
应付账款	何铭	2,400,000.00	2,400,000.00
预收账款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45,559.18
其他应付款	牛封	19,544.10	786.14
其他应付款	马梅	50,634.50	33,991.50
其他应付款	赵民焱	72,481.7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李长春	58,245.90	52,392.00
其他应付款	蔡鹏飞	0.00	33,326.00
其他应付款	杨成枝	12,229.50	

其他应付款	王伟	102,114.66	
其他应付款	佟建伟	25,728.30	

注：关联交易约定以净额结算的，应付关联方款项可以抵销后金额填列。

7、关联方承诺

根据2013年10月11日公司与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股东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盈利承诺补偿协议》，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承诺：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2013年度不低于3,800万元、2014年度不低于4,800万元、2015年度不低于6,000万元、2016年度不低于6,500万元。如果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盈利承诺期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总额高于承诺净利润数总额，则超出部分的30%应作为奖励对价由公司向截至2016年12月31日仍在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留任的管理层股东一次性支付。

8、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根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京晨光高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基布兹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南京康曼迪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南京高新技术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江苏高鼎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自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自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的公司新增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2、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04号）核准，贵公司可以向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发行116,146,578股股份、向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45,251,914股股份、向南京晨光高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1,312,978股股份、向南京基布兹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89,598,789股股份、向南京康曼迪航天科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48,419,547股股份、向南京高新技术经济开发有限

责任公司发行53,095,578股股份、向江苏高鼎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3,273,895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103,944,032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540,508,966.40元（金额大写伍亿肆仟零伍拾万捌仟玖佰陆拾陆圆肆角）全额缴存至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扣除相关发行费用9,000,000.00元后净额为531,508,966.40元，但因截止至2015年6月30日股权登记尚未完成，暂不增加股本，该款项暂挂“其他应付款”。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4,300.00	100.00%	2,034,300.00	100.00%	
合计						2,034,300.00	100.00%	2,034,300.00	1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34,3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广东瑞鑫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款	915,000.00	账龄超过 5 年，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否
大连沃尔玛管理服务公司	销售款	691,600.00	账龄超过 5 年，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否
山东日照木浆有限公司	销售款	427,700.00	账龄超过 5 年，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否
合计	--	2,034,30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要求，公司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对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38笔坏账共计5,879,148.22元进行核销，其中：母公司2,034,300元、子公司福州福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3,267,857.64元、子公司福州尤卡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576,990.58元。

本次坏账核销的主要原因是账龄超过5年，且部分债务人已倒闭、停业，且已无法联系，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000,000.00	25.40%	400,000.00	0.50%	79,6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7,334,221.55	100.00%	10,966,14.10	5.56%	186,368,107.45	234,947,072.81	74.60%	20,644,110.76	8.79%	214,302,962.05
合计	197,334,221.55	100.00%	10,966,14.10	5.56%	186,368,107.45	314,947,072.81	100.00%	21,044,110.76	6.68%	293,902,962.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1,816,333.96	5,454,490.02	3.00%
1 至 2 年	11,118,070.57	1,111,807.06	10.00%
3 至 4 年	4,399,817.02	4,399,817.02	100.00%
合计	197,334,221.55	10,966,114.10	5.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9,677,996.6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642,564.8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要求，公司按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对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31笔坏账共计6,028,789.86元进行核销，其中：母公司3,642,564.82元、子公司福州福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2,386,225.04元。

本次坏账核销的主要原因是账龄超过5年，或债务人已倒闭、停业，且已无法联系，经公司全力追讨，确认已无法收回。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社保等代付项目	30,110.30	26,444.26
2、燕京华侨大学借款及利息	0.00	82,892,166.66
3、备用金	291,172.33	60,600.00
4、保证金、定金	0.00	3,098,493.94
5、往来及其他	197,012,938.92	228,869,367.95
合计	197,334,221.55	314,947,072.8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欧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000,000.00	1年以内	45.61%	2,700,000.00
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0,000,000.00	1年以内	25.34%	1,500,000.00
福州福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392,141.44	1年以内/1-2年	20.47%	1,935,514.07
闽侯县上街金尚达财务咨询服	往来款	5,000,000.00	1年以内	2.53%	150,00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00,000.00	1年以内	2.03%	120,000.00
合计	--	189,392,141.44	--	95.98%	6,405,514.0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97,471,388.48		897,471,388.48	890,087,423.97		890,087,423.97
合计	897,471,388.48		897,471,388.48	890,087,423.97		890,087,423.9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61,997,600.00			61,997,600.00		
福州福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133,893,240.87			133,893,240.87		
福州尤卡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重庆军通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2,801,600.00	7,383,964.51		10,185,564.51		
福州福发发电机组有限公司	38,586,900.00			38,586,900.00		
福建凯威斯发电机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北京欧地安科技有限公司	582,808,083.10			582,808,083.10		
合计	890,087,423.97	7,383,964.51		897,471,388.4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868,858.46	4,509.60	1,542,520.94	491,704.98

合计	1,868,858.46	4,509.60	1,542,520.94	491,704.98
----	--------------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5,221,051.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070,517.4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922,982.60	6,209,934.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4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819,640.02	57,525,900.43
其他	2,853,008.44	4,658,058.25
合计	130,135,661.84	79,685,461.78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9,613,909.77	主要为本期转让燕京华侨大学取得的收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8,047.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128,006.2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8,327,970.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7,101.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978,730.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350.01	
合计	182,894,751.7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6%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	-0.03	-0.0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司公告。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勇

2015 年 7 月 20 日